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217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1017755_prin、1131017755-0-、1131017755-0-
(376550000A_1130121789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30121789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13012178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第2次中級暨中高級、高級報名事宜，惠請學校公告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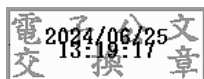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113年6月19日師大進字第11310177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訂於113年10月5日(星期六)辦理，報名日期自113年6月12日(星期三)起至113年8月2日(星期五)止。
- 三、詳情請參閱附件113年度客語能力第2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、高級認證報名簡章。
- 四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，惠請協助公告報名訊息與連結於貴單位網站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113/06/25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